

想来,朱利安·巴恩斯手中必定握有一份长名单,否则他不会醉心于这样的场景:某一天,在天堂的某个大厅,一场盛大的圆桌会议如期而至。不同时代、不同流派的小说家、艺术家齐聚一堂,追忆旧事,畅想未来。毫无疑问,这是一场消弭了种族、派系、政见、年代的高峰论坛,远远脱离了现实的羁绊,直接上升为精神的交锋。如果把名单无限扩大,就会有更多人物囊括其中。他们不一定有扎实的文学背景,但必须是有故事的人;他们不一定有惊世骇俗的壮举,但肯定是巴恩斯的英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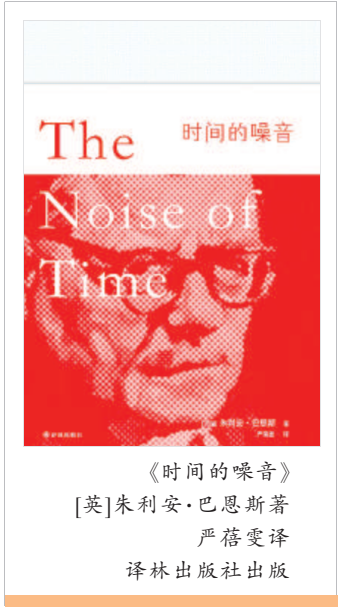
那么,这份庞大的英雄名帖怎么少得了肖斯塔科维奇的大名?2017 年恰逢肖氏 110 周年诞辰。很多时候我们谈到他,就像是在谈论某个悖论。他是当代最负盛名的音乐家,是联合国国歌的曲作者,也是备受争议、诟病的焦点;他是世人赞赏的英雄,更是不被待见的懦夫。也许是听到了太多质疑的声音,于是有了《见证》。1979 年,这本由肖氏口述、伏尔科夫整理的传记正式出版。犹如投入平静水面的一粒石子,一时之间激起了太多波澜,更触动了巴恩斯敏感的心。40 年后,他提笔写就《时间的噪音》,只为惺惺相惜,重提肖氏充满悖论的人生。

描写一个人的一生,最难绕过的是时间。书如其名,《时间的

噪音》写的是时间。巴恩斯不遗余力地展现作曲家悲剧性的一生,更透射出特定年代音乐的价值。都知道对一个作家最好的评论,是说他的作品深具哲理;对一位音乐家最好的评论,是说他的音乐激起了听众的共鸣。作为纯粹的音乐家,肖氏的艺术观也是纯粹的。他当然相信艺术的存在,乃是因为作品本身的感染力,而不是人为添加的额外因素。

偏偏,世界为他提供了另一种答案。他同辈的作曲家都被期待着“像矿工一样提高产量”。就像是某种商品,艺术消解了最宝贵的艺术性,无需展示作曲家的的心声,唯一的价值是和煤炭一样燃烧自己、温暖他人。既然注定是商品,那就少不了贴上商标、放上秤盘逐一过磅。可惜,肖氏的作品从来不是合格的暖宝宝,它甚至不能发光发热,倒像是偷工减料的残次品,集“鸭子的叫声、野猪的呼噜和疯狗的犬吠”于一身,与“真正的艺术、真正的科学和真正的文学”背道而驰。

有了如此差评,肖氏再也不



能“我手写我心”地去创作他的作品,反倒要承受命运的戏弄。《时间的噪音》始终重复着一个句子:“人无法逃避命运。”命运并没有带给他太多惊艳的瞬间,更不存在任何转机,它永远重复着相似的调子,直到把英雄变成懦夫。这该是多么后现代的人设啊,巴恩

斯恰恰是拿捏后现代的好手。仿佛一部由黑、白、灰三色组成的纪录片,《时间的噪音》在肖氏内心循环游走。本以为巴恩斯会依循时间线索,沿肖氏的人生重走一遍,可他偏偏愿意用跳跃式的回顾、蒙太奇的片段,去还原他的英雄。如同在摆弄一幅构思精巧的拼图,谁也不知道巴恩斯的下一步将要走向何方,更不知道等待肖氏的究竟是什么,唯有把一切交给无所不能的时间。

是的,时间。肖氏一生笃信闰年,于是就有了三个闰年的分章,分别代表肖氏人生的三个时段。1936 年,不满 30 岁的他因歌剧《姆钦斯克县的麦克白夫人》招致非议,于是提着行李箱,夜夜站在电梯门口,等待无常的命运。12 年后,这位被当作“懦夫”来谈论的作曲家,奉命前往纽约参加世界和平大会。期间,他当众抨击仰慕已久的斯特拉文斯基,默默忍受西方同行的诋毁。最后一个 12 年,肖氏的人生之路已临近终点。就算身为后辈仰慕的大师,他仍然对前事耿耿于怀,不肯轻易饶

恕自己。如何评价这种人生?是英雄,还是懦夫;是荣耀,或是耻辱?巴恩斯聪明地选择了回避。他自称“反讽作家”,这代表他的写作,无论是有感于作家、音乐家生平的小传,还是基于历史的戏说,都带有强烈的反讽。不过,巴恩斯并不憎恨懦夫。在他的词典里,“懦夫”并不意味着软弱,反而比勇气更为可贵。显然,他更愿意化身为肖氏脚边的行李箱,去解读它主人内心的嬗变,就像《福楼拜的鹦鹉》里那只无所不能的鹦鹉。事实上,谁也不能否认肖氏音乐上的造诣,更不能说他是个懦夫:他把他的全部勇气都给了音乐,留给自己的只能是怯懦。

《时间的噪音》注定不会是一部寻常的传记。巴恩斯再次显露出“成熟作家”的全部特质。他牢牢抓住历史的钢丝绳,几度收放,就将肖氏的一生完好地展现而出。借用音乐的品级来说,《时间的噪音》是无损的,既无损于世界给予肖氏的荣耀,亦无损于时间制造的噪音。当然,谁也不能指望从小说家那里找到真正的历史。可巴恩斯偏偏要说,小说也是历史。因为虚构小说与纪实传记并不矛盾,就像同一事物的阴阳两面。当“不完整的记忆”与“不充足的记录”猛烈相撞,就是见证历史的时刻。《时间的噪音》的确是做到了。

宿命源自倒错

——读卡达莱《破碎的四月》

■刘蔚

阿尔巴尼亚作家伊斯玛依尔·卡达莱近年来多次被列入诺贝尔文学奖的候选人名单,尽管屡次与诺奖失之交臂,但至少说明了他在当今世界文坛拥有相当高的地位。卡达莱曾获得过 2005 年布克文学奖、2009 年阿斯图里亚斯亲王奖等重要的国际文学奖项,读过他小说的人,很难不被其高超的叙事技巧、深邃的内涵所打动。《破碎的四月》就是这样一部作品。

这是一部惊世骇俗的小说。作家以不疾不徐却富于内在张力的笔调,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在阿尔巴尼亚北部的拉弗什高原上,流传着一个残酷的习俗,假如一个人被杀死,他的家人就必须以牙还牙,以血还血,以此捍卫家族的尊严。这种“流血复仇机制”以法典的形式被固定下来,代代相传。主人公焦尔古的哥哥被仇家杀死了,而根源则是 70 年前那个冷飕飕的 10 月的夜晚,焦尔古的祖父接待了一个敲门投宿的客人。按照拉弗什高原朋友高于一切的习俗,祖父热情款待了客人,不料第二天早上,祖父的弟弟将客人送到村边时,却被他开枪打死。从此,焦尔古家族与克吕埃区奇家族陷入了循环复仇的死结之中:焦尔古的哥哥就是被打死的第二十二个人,相应的,克吕埃区奇家族也有二十二座坟墓。终于,焦尔古捕捉到了为哥哥报仇的机会,在 3 月 17 日那天成功地杀死了仇家。根据法典的规定,在被死者家属追杀之前,焦尔古获得了 30 天的“诚信保证期”,于是他的生活被分成两半:在 4 月 17 日前,他是安全的、自由的;

之后,他只能听天由命,随时随地都有可能被死者家属击杀……

上述故事只是小说的第一条线索。小说还有第二条线索:当焦尔古复仇完毕,佩戴着象征死亡的黑丝带,遵照父亲的提醒,前去奥罗什石楼交“血税”之时,作家贝西安携新婚妻子迪阿娜坐上了前往北部高原度蜜月的马车。迪阿娜隐隐觉得,丈夫要带她完成的这趟蜜月旅行,并不是为了让她感受北方壮丽雄奇的风光,而是为了去核实纠结在其内心的一件事情。确实,贝西安推崇拉弗什法典,他自豪地对妻子说:“不管它有多么凶残无情,我依然对一件事情坚信不疑:它是地球上诞生的最有纪念价值的宪法之一,我们阿尔巴尼亚人应该为我们制定出这部宪法而感到自豪。”他甚至认为,拉弗什法典是以宪法形式写成的一部伟大的神话,是世界性的财富。与它相比,之前诞生的《汉谟拉比法典》或者更遥远的法律都根本不值一提,简直像儿童玩具一样。然而,出乎贝西安的意料,当他们在一个山村偶遇交完“血税”走在回家路上的焦尔古,坐在马车中的迪阿娜与焦尔古四目相对,双方的生活轨迹便发生了奇特的交织,贝西安的幸福经历了一次严峻的震荡。

焦尔古的人生在哥哥被杀死、染有其血迹的衬衫被挂在家里的石楼那刻起,就已经注定了,那就是:以血还血,替兄复仇。父亲不时地提醒他不要忘记自己的使命:“把你的脏脸洗干净,还是把它弄得更黑更脏全随你的便,保护你的勇士精神,还是削弱它,你自由选择吧。”焦尔古其实

没有选择,他面对的是已经流传了 400 多年的死亡文化,严酷而强大,他只能接受。小说在描写 70 年前那个开枪打死焦尔古祖父弟弟的陌生人时,赋予了他一个意味深长的名字:贾克西(杀人者)。这本身就是一个象征和隐喻。它隐喻了焦尔古家族从此以命相搏的不是某个具体的人,而是它所象征的神秘、可怕的命运。在俯视和掌控众生的命运面前,焦尔古渺小而又无奈。但是,在偶遇迪阿娜的那一刻,他不仅被迪阿娜那一头瀑布般的栗色长发和娇美的面容所吸引,而且从她的目光中读出了对他的悲悯和同情。于是,焦尔古身上压抑已久的人性被唤醒了,回到家后他对父亲说,在他剩下的日子里,他想出去再看一次那些山、那些岭。其实,他是想在破碎的四月——很可能是他生命最后的光中去寻找那美丽的眼神,它是黑暗冷酷的岁月中唯一能给予他的温暖与光明,“她的那种眼神是他在睡意朦胧的状态中唯一不消融的至宝,存在于他的内心里,如同丢失的不发光的钻石一样”。整个拉弗什地区有 174 座庇护楼,藏匿着 1000 多个复仇者,焦尔古不愿成为他们中的一员而苟活于世,而是踏上了追寻他心目中的女神、追寻美丽和光明的不归路。

迪阿娜是个内心善良、珍爱生命的女人。当贝西安向她解释山民手臂上佩戴的黑丝带的含义,并且夸耀“世界上任何地方也没有一个国家,在那里,在路上你能够碰上在自己身上带着死亡记号的人群,如同树林里刻有砍伐标记的树木一样”



时,她会深深地叹气;在漫长寂寞的旅途中,她把远方出现的教堂十字架错看成一只鸟而发出惊喜的呼喊,只因她喜欢一切有生命的东西;与焦尔古偶遇的瞬间,他凝视的目光让迪阿娜的心灵经受了从未有过的震撼,“也许是因为他面临死亡的处境或者是那个山民异常的英俊唤起了她的遗憾”,她情不自禁地流下了眼泪;沿途耳闻目睹的层出不穷、冤冤相报的仇杀事件,让她触目惊心;当他们遇到的一个去统计伤亡状况的医生直言不讳地批评贝西安的书散发着死亡气息,没有为贫穷的山民做有益的事,却渲染死亡,在死亡中“寻找崇高的主题”时,迪阿娜终于走进了奥罗什石楼,她要去寻找焦尔古,去探究死亡的真相。贝西安大惊失色,好不容易找回妻子,两人坐进回程的马车时,迪阿娜脸色苍白,表情僵硬,贝西安后悔莫及,他明白她变成了另一个人,“仿佛只是一具躯壳,其灵魂留在高原上了”。

焦尔古没有走出破碎的四月,他终究无法摆脱他的宿命。贝西安又何尝不是如此。他以为他会陪伴妻子通过高原之旅走进他们第一个幸福的春天,却没想到自己“把这一娇嫩的幸福送进了地狱之中,它没经得住考验”。而这一切源自他崇尚的拉弗什法典的幽灵,源自他对死亡与生命、黑暗与光明的倒错。